

证券代码：300159

证券简称：新研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3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陈鲜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申请，陈鲜女士因其个人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陈鲜女士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陈鲜女士原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为2019年4月29日至2022年4月28日。截至本公告日，陈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陈鲜女士辞职后，将导致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的情形。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2021年4月19日组织召开了2021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讨论，同意选举李思奇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陈鲜女士在公司监事任职期间勤勉尽职的工作及对公司经营发展中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九日

附件：李思奇简历

李思奇，男，1992年6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蒙大拿大学本科学历，2017年-2018年在北京基石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从事市场工作，2018年-2020年在成都荣保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从事管理工作，2020年至今在四川明日宇航担任综合管理部副部长一职。当前未持有新研股份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李思奇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